



約瑟生平的總評

經文：創50章

引言：

在舊約中約瑟的生平可說是無瑕疵的一位。本段經文中有幾點可作我們信徒的榜樣。

一．盡為人子之道而行孝道(1-14節)

1. 伏在父親的臉上哀哭，與之親嘴(1節)。這是極愛的表現，許多人不肯近死人，但他卻親父親的臉。

2. 用香料薰父親的屍體四十天(2-3節)。雖是當時的風俗，但有一教訓即叫人只嗅到父親的香氣，許多時候子女的不肖，叫人聞到其父的臭氣。讓我們的好行為為見證，以揚父德。

3. 遵行父親遺命，將之安葬在迦南地(4-6節)。這是信心得應許之地的行動，也是按神的心意而行的。他知道父親的心意，細心聽從其遺命。

4. 是盡情哀悼，思念父親(10-11節)。哭七天，哭到迦南地的人都受感動，而為該地取名為亞伯麥西。對父母的哀思是作人子應當有的，許多兒子當父母在世時，沒有好好瞭解父母的心意，到父母去世時也不思念，當有思念的心就可知父母情況如何。

二．以神旨為人生的依歸(15-21節)

1. 以神旨為人生根基，故不計較兄弟的惡待(15-17節)。約瑟的哭是哭兄弟不明白他的心，他的為人是以神旨為根基。

2. 雖居首相高位，但不敢代替神的地位(18-19節)。許多人居高位時容易得意忘形，或傲氣凌人，但他仍以弟兄之情待弟兄。

3. 以神旨為最美好，而不以人的陷害為介懷(10-20節)。他將人的意思與神的意旨作一比較，這是最好的，看人的意思會痛苦，人的意思總不大好，是自私的，害人的，但神的美旨是最好的，故他讚美神。

4. 用親愛的話安慰弟兄(21節)。寬大為懷，饒恕人的過失，記念手足之情，用愛包容過失，扶助他們的軟弱。

三．約瑟以遺囑表明他的心意(22-26節)

1. 知道自己在世年日的有限，也不留戀地上高位富貴。“我要死了”(24節)，是有自知之明，也是勇敢面對現實。

2. 知道神的永活，見證神的永活，神必定看顧帶領(24-25節)。他信靠的是活神，也勸免弟兄們信靠活神。

3. 他經驗神的信實，也必照祂的應許成就。也勸弟兄們去經驗這誠實的神，帶他們進迦南應許之地。

4. 要將骨頭搬去迦南(25節)。所以棺材只停在埃及，而非葬在埃及，此乃表明其心志是在迦南，天堂是永遠的家，埃及是寄居之地。讓我們記念天堂是我們的家，世界不過是寄居之地。

結論：

在這章中約瑟對父母，對弟兄，及自己都給我們極好的榜樣，讓我們可以學習用信心跟從神。人死了，過去了，但神是永活的，祂會帶領我們上去。

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76-011